

嘉義市嘉義市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

中華民國112年 3月

規費名稱	徵收數		解庫數		
	本月	本年累計	本月	本年累計	
合計	6,574,959	16,655,413	6,574,959	16,655,413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141,696	390,085	141,696	390,085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4,773,657	12,402,344	4,773,657	12,402,344	
書狀費	311,920	739,360	311,920	739,360	
登記罰鍰	53,686	249,989	53,686	249,989	含111年登記罰鍰4800。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284,610	673,995	284,610	673,995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957,600	2,042,200	957,600	2,042,200	
電傳資訊	—	—	—	—	
電子謄本	—	—	—	—	
其 他	51,790	157,440	51,790	157,440	含界標工本費21790元。
提存登記儲金	491,535	1,279,243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長官
----	----	------------------	------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3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地政事務所
14-05-3

單位：新台幣元

備註

元

及實價登錄罰鍰30000元